

**2023 年度**  
**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  
**人民法院部门预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b>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b> .....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b>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24</b>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洛江区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坚持党的领导，依法行使审判权、执行权和决定权，保障社会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安定稳定，对泉州市洛江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泉州市洛江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 （一）要聚焦主责主业，完善司法服务新举措。
- （二）要立足民本民心，传递司法为民正能量。
- （三）要着眼创新创优，唱响司法改革好声音。
- （四）要强化党建队建，激发法院队伍精气神。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洛江法院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和审判业务科室，1 个派驻机构。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法院	财政核拨	55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我院主要工作任务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重要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发展改革、为事业育人，不断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

力现代化，为高质量建设智造洛江、生态新城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洛江篇章。

## 第二部分

#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5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87.17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66.73
十、上年结转结余	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4.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304.91	支出合计	2304.91



##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304.91	2254.91									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87.17	1837.17									50
20405	法院	1887.17	1837.17									50
2040501	行政运行	1468.17	1418.17									5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9	224.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94.1	19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1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	1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	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27	124.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	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73	66.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73	66.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73	6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01	154.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01	154.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69	113.69									
2210202	提租补贴	40.32	40.32									

###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304.91	1885.91	419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87.17	1468.17	419	0	0	0
20405	法院	1887.17	1468.17	419	0	0	0
2040501	行政运行	1468.17	1468.17		0	0	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9		224.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197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	197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	69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27	124.27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	3.73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73	66.73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73	66.73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73	66.73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01	154.01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01	154.01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69	113.69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40.32	40.32		0	0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5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37.1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6.7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4.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254.91	支出合计	2254.91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54.91	1835.91	41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37.17	1418.17	419
20405	法院	1837.17	1418.17	419
2040501	行政运行	1418.17	1418.1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9		22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1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	1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	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27	124.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	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73	66.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73	66.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73	6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01	154.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01	154.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69	113.69	
2210202	提租补贴	40.32	40.32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254.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2.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4
310	资本性支出	80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b>合计</b>	1835.91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1582.91
30101	基本工资	240.84
30102	津贴补贴	275.59
30103	奖金	584.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25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18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
30228	工会经费	2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67.4
30305	生活补助	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7.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3.8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4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洛江法院收入预算为2304.91万元，比上年增加371.8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54.91万元、上年结转结余5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304.91万元，比上年增加371.8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885.91万元、项目支出419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254.91万元，比上年增加361.15万元，增长19.0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501-行政运行1418.17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

（二）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24.9万元。主要用于法院办案装备费用支出。

（三）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69万元，用于退休人员公务费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27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6.73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

(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3.69 万元。主要用于公积金缴交。

(八) 2210202-提租补贴 40.32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835.9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650.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

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8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 **(二) 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3.8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领导视察，指导工作调研及公务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2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 万元，降低 2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

##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洛江法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419万元。

###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19.00		
	财政拨款:	419.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9.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率	≥8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结收比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报告满意率	≥80%

####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洛江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7万元，比上年减少33.8万元，降低17.71%。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洛江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92.8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7.837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洛江法院共有车辆9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